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主管

臺北市道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編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目次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一、財務摘要 .....	第 1 頁
二、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	第 3 -5 頁
三、預算主要表	
(一)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	第 7 頁
(二) 現金流量預計表 .....	第 8 頁
四、預算明細表	
(一) 基金來源—違規罰款收入明細表 .....	第 9 頁
(二) 基金來源—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表 .....	第 10 頁
(三)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	第 11 -15 頁
(四)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	第 16 頁
五、預算參考表	
(一) 預計平衡表 .....	第 17 頁
(二) 各項費用彙計表 .....	第 18 -23 頁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	第 24 頁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	第 26 -27 頁
(五) 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	第 28 -29 頁
(六) 增購及汰舊換新各種公務車輛明細表 .....	第 30 頁
(七) 車輛明細表 .....	第 32 -33 頁
(八)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	第 34 頁
(九)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	第 35 頁
(十) 資本資產明細表 .....	第 36 頁
(十一)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	第 37 頁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財務摘要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基金來源	86,400	77,000	9,400	12.21
基金用途	80,546	77,853	2,693	3.46
賸餘(短絀)	5,854	-853	6,707	--
餘絀情形：				
基金餘額	149,551	143,697	5,854	4.07
現金流量(註)：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減)	5,854	-853	6,707	--

附註：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本 頁 空 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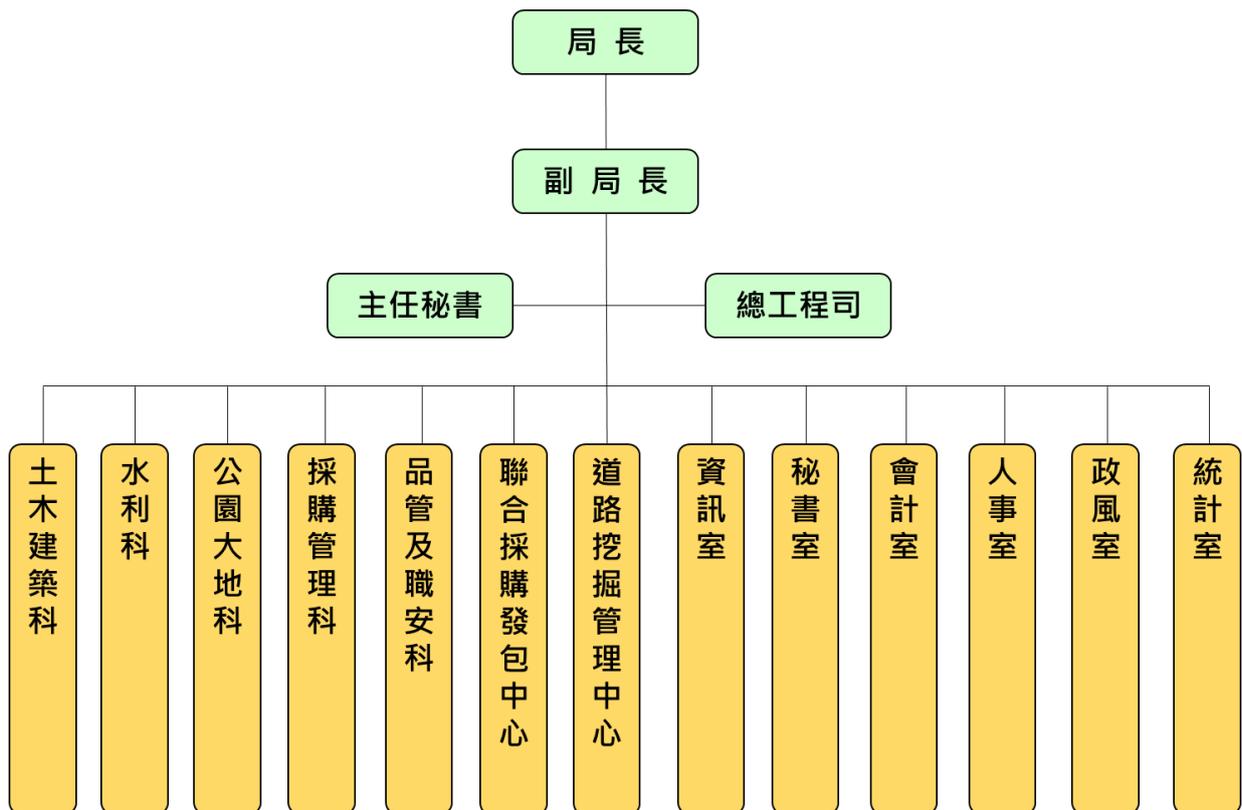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因施作工程有挖掘市區道路之必要，為考量市區道路於挖掘後修築、改善、使用及管理，維護生命、財產、公共安全，依 93 年 1 月 7 日修正之「市區道路條例」第 27 條第 6 項規定成立本基金。
- 二、施政重點：
  - (一)辦理管線整合，持續就管線挖掘及銑鋪施工排程進行管理，降低道路重複刨鋪及施工擾民情形。
  - (二)應用資訊科技提升道路挖掘管理。
  - (三)健全地下管線 3D 立體圖資系統，建立管線資料庫，提升道路挖掘管理效能。
- 三、組織概況：本基金以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為管理機關，基金業務由相關業務科室本於權責分工辦理。



-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本基金為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違規罰款收入	6,400	1. 本年度針對道路施工違規預計裁罰 640 萬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0,000	2. 本年度依規定收取道路挖掘許可規費及道路與交通管制設施修復費等費用，預計收取 8,000 萬元。

二、基金用途：

業務計畫	本年度預算數	實施內容
道路修復計畫	73,136	1. 本年度針對市區道路管線整合、排程、資訊技術應用及道路挖掘管理等預計支出 7,316 萬 6,000 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7,410	2. 本年度購置 LCD 液晶電視牆系統、網路設備暨電話系統汰換及重型電動公務機車等設備，預計支出 741 萬元。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本年度基金來源 8,64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700 萬元，增加 940 萬元，約增 12.21%，係減少違規罰款收入 160 萬元及增加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100 萬元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本年度基金用途 8,054 萬 6,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785 萬 3,000 元，增加 269 萬 3,000 元，約增 3.46%，係增加道路修復計畫 526 萬 3,000 元及減少建築及設備計畫 257 萬元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585 萬 4,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85 萬 3,000 元，增加 670 萬 7,000 元，由短絀轉為賸餘，備供以後年度財源之用。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585 萬 4,000 元，係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臺北市道路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肆、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一、前（111）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違規罰款收入	本年度預計收取 700 萬元。	本年度已收取 687 萬 6,800 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本年度預計收取 6,260 萬元。	本年度已收取 9,397 萬 7,922 元。
雜項收入	-	本年度已收取 13 萬 4,304 元。
道路修復計畫	本年度預計支出 6,778 萬 8,000 元。	本年度已支出 8,549 萬 5,291 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預計支出 470 萬元。	本年度已支出 1,798 萬 3,000 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業務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違規罰款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310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242 萬 6,000 元。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3,580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3,921 萬 9,582 元。
雜項收入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收取 0 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收取 15 萬 8,035 元。
道路修復計畫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支出 2,418 萬 135 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支出 2,040 萬 7,820 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預計支出 48 萬元。	本年度截至 6 月 30 日止已支出 55 萬 306 元。

本 頁 空 白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100,989	基金來源	86,400	77,000	9,400
100,85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6,400	77,000	9,400
6,877	違規罰款收入	6,400	8,000	-1,600
93,978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0,000	69,000	11,000
134	其他收入			
134	雜項收入			
103,478	基金用途	80,546	77,853	2,693
85,495	道路修復計畫	73,136	67,873	5,263
17,983	建築及設備計畫	7,410	9,980	-2,570
-2,489	本期賸餘(短絀)	5,854	-853	6,707
147,039	期初基金餘額	143,697	144,151	-454
144,550	期末基金餘額	149,551	143,298	6,253

註：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5,854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85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85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63,9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69,754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來源－違規罰款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違規罰款收入	年	1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6,4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000,000元，減少1,600,000元。 違反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取締之罰鍰收入。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來源－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單 位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合計				80,000,000	
其他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0,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9,000,000元，增加11,000,000元。
	式	1	16,000,000	16,000,000	依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各項費用收費標準收取之道路挖掘許可證規費收入。
	平方公尺	13,540	730	9,884,2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8,485	1,130	20,888,05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3,485	750	10,113,75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14,084	1,170	16,478,28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2,198	720	1,582,56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2,006	710	1,424,26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860	1,280	1,100,8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594	1,700	1,009,8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448	2,100	940,8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平方公尺	250	2,310	577,500	依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85,495,291	67,873,000	合計	73,136,000	
20,957,849	21,766,000	用人費用	21,867,000	
14,619,887	15,215,30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5,215,304	較上年度預算數15,215,304元，無增減。
14,619,887	15,215,304	聘用人員薪金	15,215,304	聘用人員26人薪金(詳聘用及約僱人員明細表)。
1,223,790	1,009,631	加(夜)班費	1,009,631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9,631元，無增減。
1,032,499	624,000	延長工時加班費	624,000	辦理道管中心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191,291	385,631	未休假加班費	385,631	聘用人員26人未休假加班費。
1,599,654	1,901,913	獎金	1,901,913	較上年度預算數1,901,913元，無增減。
1,599,654	1,901,913	年終獎金	1,901,913	聘用人員26人年終獎金。
882,898	947,232	退休及卹償金	947,232	較上年度預算數947,232元，無增減。
882,898	947,23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947,232	聘用人員26人勞工退休金。
2,631,620	2,691,920	福利費	2,792,920	較上年度預算數2,691,920元，增加101,000元。
1,939,411	1,948,440	分擔員工保險費	2,050,016	
			1,225,796	聘用人員26人勞保費。
			824,220	聘用人員26人健保費。
	78,000	傷病醫藥費	78,000	聘用人員26人勞工安全健康檢查費(內勤人員2年1編、外勤人員1年1編)。
238,236	249,480	員工通勤交通費	248,904	
			128,520	聘用人員17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630元。
			48,384	聘用人員4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008元。
			72,000	聘用人員5人上下班交通費，每人每月編列1,200元。
453,973	416,000	其他福利費	416,000	聘用人員26人休假補助費。
48,010,585	40,789,000	服務費用	45,731,000	
864,420	915,777	水電費	91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15,777元，增加223元。
844,517	900,000	工作場所電費	9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電費。
19,903	15,777	工作場所水費	16,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水費。
3,139,458	3,160,000	郵電費	3,1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160,000元，無增減。
52,591	30,000	郵費	3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郵費。
298,067	280,000	電話費	28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電話費。
2,788,800	2,850,000	數據通訊費	2,85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數據通信費。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604,801	50,000	旅運費	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0,000元，無增減。
585,941	30,000	國內旅費	30,000	公（出）差差旅費。
18,860	20,000	其他旅運費	20,000	其他非屬公（出）差性質之短程車資。
301,626	241,39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38,8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41,392元，增加97,408元。
207,531	85,392	印刷及裝訂費	182,800	
			4,800	工程圖說、各項簡報、與管線單位開會、協調與教育訓練等資料印製費。
			13,000	概、預算書印製費，印製130本，每本編列100元。
			3,000	各式管理報表印刷費。
			162,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影印機使用費，3臺，每臺每月7,500張，每張編列0.6元。
94,095	156,000	業務宣導費	156,000	管線協調整合業務宣導費用(含會議餐盒、紀念品、宣導資料印刷等)。
541,911	790,7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02,719	較上年度預算數790,700元，增加912,019元。
32,900		一般房屋修護費	91,819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房舍修繕及消防缺失改善等費用，鋼筋混凝土建造1棟1,443 平方公尺，100平方公尺以內者按每年編列8,553 元，超過100平方公尺部分每增加1平方公尺增列62元。（新增）。
254,524	490,0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300,000	
			21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異地備援硬體維護服務費。
			1,090,000	電腦硬體維護（伺服器及電腦）。
28,537	61,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71,4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車輛明細表)。
225,950	239,5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239,500	
			1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電氣設施巡檢維護保養費。
			1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冷氣系統委外維護保養費。
			9,5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飲水機清洗作業費。
			3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設備修繕費。
6,064	7,181	保險費	11,447	較上年度預算數7,181元，增加4,266元。
6,064	7,181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11,447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車輛明細表)。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4,105,892	26,073,628	一般服務費	27,671,992	較上年度預算數26,073,628元，增加1,598,364元。
22,173,160	22,300,000	外包費	24,280,000	
			6,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委託管線測量技術服務費。
			3,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清潔及保全服務外包費。
			4,000,000	3D管線圖台系統軟體維護服務費。
			3,750,000	資訊平台及機房設備維護服務費。
			53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異地備援維護服務費。
			7,000,000	委外道路銑鋪費。
11,895,732	3,721,628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3,295,992	
			2,213,376	雇工6人工資。
			196,272	雇工6人勞保費。
			111,528	雇工6人健保費。
			132,768	雇工6人勞工退休金(舊制)。
			392,832	雇工6人年終獎金。
			249,216	雇工6人未休假加班費。
37,000	52,000	體育活動費	96,000	聘用人員26人及雇工6人文康活動費，每人每年編列3,000元。
8,446,413	9,550,322	專業服務費	11,880,042	較上年度預算數9,550,322元，增加2,329,720元。
31,500		專技人員酬金		
99,162	159,44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9,440	
			72,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進駐人員教育訓練內聘講師授課鐘點費，72人次，每人編列1,000元。
			48,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進駐人員教育訓練外聘講師授課鐘點費，24人次，每人編列2,000元。
			19,440	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回訓)課程委託案外聘評選委員審查費，24件，每件編列810元。
			20,000	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回訓)課程委託案外聘評選委員出席費，8人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3,329,600	4,368,00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6,698,000	次，每人次編列2,500元。
			48,000	材料取樣試驗費，60件，每件編列800元。
			6,650,000	道路孔蓋抗滑檢測費用。
19,200		委託考選訓練費		
4,944,901	5,000,00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00,000	道路挖掘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費。
22,050	22,882	其他專業服務費	22,602	
			22,000	道管中心建物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
			602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602元。
4,780,139	578,000	材料及用品費	430,000	
4,288,157	67,394	使用材料費	66,208	較上年度預算數67,394元，減少1,186元。
20,257	53,376	油脂	52,208	公務車輛汽油費(詳車輛明細表)。
4,267,900	14,018	設備零件	14,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飲水機更換濾心。
491,982	510,606	用品消耗	363,792	較上年度預算數510,606元，減少146,814元。
				。
88,565	37,440	辦公(事務)用品	37,440	聘用人員26人，按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403,417	473,166	其他用品消耗	326,352	
			326,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之照明設施、清潔用品、印表機碳粉匣等耗材。
			352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52元。
12,432	72,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000	
12,432	14,400	機器租金	14,4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4,400元，無增減。
12,432	14,400	機械及設備租金	14,4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AED租賃費。
	57,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7,600元，增加58,000元。
	57,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115,200	普通重型電動公務機車12輛電池租賃費。
			40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00元。
3,689,980	2,708,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018,000	
3,683,260	2,701,030	消費與行為稅	3,011,230	較上年度預算數2,701,030元，增加310,200元。
				。
3,672,030	2,689,800	營業稅	3,000,000	收取道路修復費繳納營業稅。
11,230	11,230	使用牌照稅	11,230	公務車1輛使用牌照稅。
6,720	6,970	規費	6,770	較上年度預算數6,970元，減少200元。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用途－道路修復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54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6,180	6,180	汽車燃料使用費	6,180	
			6,180	公務車輛燃料使用費(詳車輛明細表)。
	790	其他規費	590	
			450	公務車輛定檢驗費(詳車輛明細表)。
			14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40元。
934,572	96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960,000	
934,572	960,000	分擔	9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60,000元，無增減。
934,572	96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960,000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大樓管理費，每月80,000元。
7,109,734	1,000,000	其他	1,000,000	
7,109,734	1,000,000	其他支出	1,00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00,000元，無增減。
7,109,734	1,000,000	其他	1,000,000	以前年度違規罰款收入及其他徵收收入因案件撤銷及變更辦理退費。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基金用途－建築及設備計畫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說 明
17,983,000	9,980,000	合計	7,410,000	
17,983,000	9,98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 目的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 支出	7,410,000	
9,238,000	9,980,000	購建固定資產	7,41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7,41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6,870,000	
			2,670,000	網路設備暨電話系統汰換。
			4,200,000	LCD液晶電視牆系統。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540,000	
			540,000	購置6輛重型電動公務機車(不 含電池)。
8,745,000		購置無形資產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前年) 12月31日 決算數	科 目	11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12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69,394	資產合計	174,395	168,541	5,854
169,394	資產	174,395	168,541	5,854
169,394	流動資產	174,395	168,541	5,854
164,753	現金	169,754	163,900	5,854
164,753	銀行存款	169,754	163,900	5,854
4,641	應收款項	4,641	4,641	
4,641	應收帳款	4,641	4,641	
169,394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74,395	168,541	5,854
24,843	負債	24,844	24,844	
22,135	流動負債	22,135	22,135	
22,135	應付款項	22,135	22,135	
268	應付代收款	268	268	
21,867	應付費用	21,867	21,867	
2,708	其他負債	2,709	2,709	
2,708	什項負債	2,709	2,709	
2,708	存入保證金	2,709	2,709	
144,550	基金餘額	149,551	143,697	5,854
144,550	基金餘額	149,551	143,697	5,854
144,550	基金餘額	149,551	143,697	5,854
144,550	累積餘額	149,551	143,697	5,854

註：本基金自93年度起，本固定項目分開原則，將屬長期固定帳項，包括固定資產23,515,742元及無形資產5,734,427元，另立帳類管理，未納入本表。

## 臺北市道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修復計畫
		用途別科目			
103,478,291	77,853,000	合計		80,546,000	73,136,000
20,957,849	21,766,000	用人費用		21,867,000	21,867,000
14,619,887	15,215,304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15,215,304	15,215,304
14,619,887	15,215,304	聘用人員薪金		15,215,304	15,215,304
1,223,790	1,009,631	加(夜)班費		1,009,631	1,009,631
1,032,499	624,000	延長工時加班費		624,000	624,000
191,291	385,631	未休假加班費		385,631	385,631
1,599,654	1,901,913	獎金		1,901,913	1,901,913
1,599,654	1,901,913	年終獎金		1,901,913	1,901,913
882,898	947,232	退休及卹償金		947,232	947,232
882,898	947,232	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947,232	947,232
2,631,620	2,691,920	福利費		2,792,920	2,792,920
1,939,411	1,948,440	分擔員工保險費		2,050,016	2,050,016
	78,000	傷病醫藥費		78,000	78,000
238,236	249,480	員工通勤交通費		248,904	248,904
453,973	416,000	其他福利費		416,000	416,000
48,010,585	40,789,000	服務費用		45,731,000	45,731,000
864,420	915,777	水電費		916,000	916,000
844,517	900,000	工作場所電費		900,000	900,000
19,903	15,777	工作場所水費		16,000	16,000
3,139,458	3,160,000	郵電費		3,160,000	3,160,000
52,591	30,000	郵費		30,000	30,000
298,067	280,000	電話費		280,000	280,000
2,788,800	2,850,000	數據通訊費		2,850,000	2,850,000
604,801	50,000	旅運費		50,000	50,000
585,941	30,000	國內旅費		30,000	30,000
18,860	20,000	其他旅運費		20,000	20,000
301,626	241,39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38,800	338,800
207,531	85,392	印刷及裝訂費		182,800	182,800
94,095	156,000	業務宣導費		156,000	156,000
541,911	790,7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702,719	1,702,719

# 路基金

##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7,410,000					

## 臺北市道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修復計畫
		用途別科目			
32,900		一般房屋修護費		91,819	91,819
254,524	490,0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1,300,000	1,300,000
28,537	61,200	交通及運輸設備修護費		71,400	71,400
225,950	239,500	雜項設備修護費		239,500	239,500
6,064	7,181	保險費		11,447	11,447
6,064	7,181	交通及運輸設備保險費		11,447	11,447
34,105,892	26,073,628	一般服務費		27,671,992	27,671,992
22,173,160	22,300,000	外包費		24,280,000	24,280,000
11,895,732	3,721,628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3,295,992	3,295,992
37,000	52,000	體育活動費		96,000	96,000
8,446,413	9,550,322	專業服務費		11,880,042	11,880,042
31,500		專技人員酬金			
99,162	159,44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59,440	159,440
3,329,600	4,368,00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6,698,000	6,698,000
19,200		委託考選訓練費			
4,944,901	5,000,000	電腦軟體服務費		5,000,000	5,000,000
22,050	22,882	其他專業服務費		22,602	22,602
4,780,139	578,000	材料及用品費		430,000	430,000
4,288,157	67,394	使用材料費		66,208	66,208
20,257	53,376	油脂		52,208	52,208
4,267,900	14,018	設備零件		14,000	14,000
491,982	510,606	用品消耗		363,792	363,792
88,565	37,440	辦公(事務)用品		37,440	37,440
403,417	473,166	其他用品消耗		326,352	326,352
12,432	72,0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000	130,000
12,432	14,400	機器租金		14,400	14,400
12,432	14,400	機械及設備租金		14,400	14,400
	57,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115,600
	57,600	雜項設備租金		115,600	115,600
17,983,000	9,980,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非理財目的 之長期投資及營舍與設施工程支出		7,410,000	
9,238,000	9,980,000	購建固定資產		7,410,000	

# 路基金

##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7,410,000 7,410,000					

## 臺北市道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計畫別		合計	道路修復計畫
		用途別科目			
9,238,000	9,500,000	購置機械及設備		6,870,000	
	480,000	購置交通及運輸設備		540,000	
8,745,000		購置無形資產			
8,745,000		購置電腦軟體			
3,689,980	2,708,00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3,018,000	3,018,000
3,683,260	2,701,030	消費與行為稅		3,011,230	3,011,230
3,672,030	2,689,800	營業稅		3,000,000	3,000,000
11,230	11,230	使用牌照稅		11,230	11,230
6,720	6,970	規費		6,770	6,770
540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6,180	6,180	汽車燃料使用費		6,180	6,180
	790	其他規費		590	590
934,572	960,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 與交流活動費		960,000	960,000
934,572	960,000	分擔		960,000	960,000
934,572	960,000	分擔大樓管理費		960,000	960,000
7,109,734	1,000,000	其他		1,000,000	1,000,000
7,109,734	1,000,000	其他支出		1,000,000	1,000,000
7,109,734	1,000,000	其他		1,000,000	1,000,000

# 路基金

##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建築及設備計畫					
6,870,000 540,000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計 畫 及 項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年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合計	26		26	
道路修復計畫部分	26		26	
聘用	26		26	

註：1.本表約僱、聘用係指奉准有案之約聘僱人員。  
2.非以用人費用自行進用之臨時人員6人。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道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計畫及項目	合計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加(夜) 班費	津貼	獎 金		
						年終獎金	考績獎金	其他
合計	21,867,000		15,215,304	1,009,631		1,901,913		
道路修復計畫	21,867,000		15,215,304	1,009,631		1,901,913		
聘僱人員	21,867,000		15,215,304	1,009,631		1,901,913		

註：非以用人費用自行進用臨時人員6人，相關經費編列於「道路修復計畫」之「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3,295,992元。

# 路基金

## 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退休及卹償金		資遣費	福 利 費					提繳費	兼任人員用人費用
退休金	卹償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提撥福利金	員工通勤交通費	其他		
947,232			2,050,016	78,000		248,904	416,000		
947,232			2,050,016	78,000		248,904	416,000		
947,232			2,050,016	78,000		248,904	416,000		

臺北市道  
聘用及約僱

中華民國

區分及職稱	人數	擔任工作	聘用或約僱 起訖期間	薪點	年需經費
合計	26				20,114,465
聘用人員小計	26				20,114,465
技術人員	26				20,114,465
聘用工程員	26	辦理道路基金業務	113.01.01~113.12.31	376	20,114,465

# 路基金

## 人員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小計	月 支			離職 儲金	經費來源 及其科目
	折合 金額	勞保 保險費	健康 保險費		
1,517,713	1,267,942	102,150	68,685	78,936	道路修復計畫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增購及汰舊換新各種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位	合 計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說 明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合 計		6	540	6	540			
機車	輛	6	540	6	540			新購重型電動公務機車(不含電池)，作為管路挖掘臨時巡查及完工銑鋪等相關會勘之用。

本 頁 空 白

工作計畫別	車輛種類	車號	廠牌及引擎號碼	購置年月	汽缸總排氣量(立方公分)	合計	牌照稅(全年)	燃料使用費(全年)
合計	車輛13輛					152,915	11,230	6,180
道路修復計畫	客貨兩用車1輛							
	電動公務機車12輛					152,915	11,230	6,180
	客貨兩用車	ASC-3710	G22TGC0001479	201701	2,198	123,983	11,230	6,180
	電動公務機車	EPU-9589	RHMGSJT10N0014314	2023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0	RHMGSJT10N0014315	2023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1	RHMGSJT10N0014364	2023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2	RHMGSJT10N0014343	2023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3	RHMGSJT10N0014312	2023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	EPU-9595	RHMGSJT10N0014326	2023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新增)			2024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新增)			2024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新增)			2024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新增)			2024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新增)			202401		2,411			
電動公務機車(新增)			202401		2,411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合計				80,546	
道路修復計畫				73,136	本基金所執行之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故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建築及設備計畫				7,410	本基金所執行之建築及設備計畫，係為配合挖掘市區道路辦理維護工作，必要購置之固定資產，故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金額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73,136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上)年度預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67,873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前)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85,495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110)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63,085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109)年度決算數 道路修復計畫				56,253	本基金執行道路修復計畫，係為辦理因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維護工作。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資本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 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 評價	本 年 度 變 動				本年度累計折 舊/長期投資 評價變動數	期末餘額	
			增加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金額	類型			
合計	70,490	41,187	7,410		1,832		5,631	29,250	
機械及設備	46,202	27,066	6,870	增置			4,980	21,025	
交通及運輸 設備	6,053	5,064	540	增置			293	1,235	
雜項設備	10,668	9,056					357	1,255	
電腦軟體	7,566				1,832	無形資 產攤銷		5,734	
						戶外攝影機雲端 錄影及後端系統 平台套裝軟體費 。			

註：預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 臺北市道路基金

## 臺北市道路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

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22 日

臺北市議會第 13 屆第 13 次臨時大會第 1 次會議三讀通過

第一條 臺北市為辦理施作工程挖掘市區道路之管理，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六項規定，特設置臺北市道路基金（以下簡稱本基金），並依預算法第九十六條第二項準用同法第二十一條規定，制定本自治條例。

第二條 本基金為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目所定之特別收入基金，以臺北市政府為主管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為管理機關。

第三條 本基金之資金來源如下：

- 一、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規定收取之道路挖補費收入。
- 二、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規定收取之道路修復費收入。
- 三、依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第五項規定收取之道路挖掘許可規費收入及道路與交通管制設施修復費收入。
- 四、違反市區道路條例及臺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規定之罰鍰收入。
- 五、依預算程序撥充之款項收入。
- 六、本基金孳息收入。
- 七、其他收入。

第四條 本基金之資金用途如下：

- 一、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二項第一款規定進行開挖及修復道路工程之支出。
- 二、依市區道路條例第二十七條第三項規定進行道路修復工程之支出。
- 三、辦理開挖及修復道路支出所需設備、維護等經費及管理費用。
- 四、其他與本基金業務有關支出。

第五條 本基金資金之存儲，依臺北市市庫自治條例有關規定辦理。

第六條 本基金應編列附屬單位預算。

前項預算之編製與執行、決算之編造及會計事務之處理，應依預算法、會計法、決算法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基金無存續必要時，應予結束，並辦理決算，其餘存權益應解繳市庫。

第八條 本自治條例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九月一日施行。